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部门预算

一、温岭市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具体负责全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

2.监管全市污水处理厂PPP项目的运行和考核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部门预算没有下属机构，预算单位为本级机关单位。

二、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部门2021年收支总预算15950万元。

**（二）关于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15950万元，比上年收入执行数减少5380万元，减少25%，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政府债券项目支出，减少大溪水厂迁扩建工程以及台州市朱溪水库工程工程款支付。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5950万元，占100%。
 **（三）关于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15950万元，比上年支出减少5380万元，减少25%，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政府债券项目支出，减少大溪水厂迁扩建工程以及台州市朱溪水库工程工程款支付。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城乡社区支出15950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项目支出15950元, 结转下年0万元。

**（四）关于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950万元, 比上年支出减少5380万元，减少25%，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政府债券项目支出，减少大溪水厂迁扩建工程以及台州市朱溪水库工程工程款支付。

收入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5950万元。

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15950万元。

**（五）关于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无）**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无）**

**（六）关于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0万元。

**（七）关于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5950万元，比上年支出减少5380万元，减少25%，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政府债券项目支出，减少大溪水厂迁扩建工程以及台州市朱溪水库工程工程款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15330万元，占1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事务895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城镇污水处理PPP项目日常污水处理运行费和主城区污水收集系统运行费用。

（2）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事务675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城镇污水处理PPP项目日常污水处理运行费。

（3）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代征手续费（项）事务25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代征污水费手续费。

1. **关于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去年执行数持平，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1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与去年执行数持平。

2.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去年执行数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与去年执行数持平。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与去年执行数持平。

**2.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温岭市水环境治理中心整体绩效目标是各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率达到台州市考核要求，观岙污水处理厂负荷率目标达到53%以上，松门镇污水处理厂负荷率目标达到76%以上，上马污水处理厂负荷率目标达到76%以上，箬横镇污水处理厂负荷率目标达到66%以上，泽国镇牧屿污水处理厂负荷率目标达到70%以上，坞根镇污水处理厂负荷率目标达到76%以上，专项公用类、政策性项目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日常办公设备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城镇污水处理PPP项目日常污水处理运行费以及朱溪水库生态资本金。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指用于支付城镇污水处理PPP项目日常污水处理运行费。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指用于支付代征污水费手续费。